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2-025
转债代码：110814　转债简称：华电定转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时“华电定转”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目前“华电定转”尚未进入转股期，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事项已于2021年9月实施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14,701,590张，已于2021年9月28日完成登记，每张面值100元，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47,015.90万元，债券简称“华电定转”，债券代码“110814”。

“华电定转”的存续期限为自可转换债券发行完成日起36个月，转股期限为自可转换债券发行完成日满12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含当日）开始至可转换债券到期日（含当日），本次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为4.36元/股。

一、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将以总股本（9,869,858,215股）为基数，按照每股0.25元派发股息，总额合计人民币2,467,465千元。具体内容详见《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二、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的相关条款以及有关规定，自定价基准日至可转换债券到期日期间，如本公司实施派送现金股利、派送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可转换债券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

因此，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华电定转”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重组报告书的规定。

三、本次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转股价格调整的安排

本公司将于2022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由于“华电定转”尚未开始转股，本次调整无需进行交易或转股停牌。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083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5,000万元到16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88,759.88万元到98,759.88万元，同比增加134.00%到149.0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000万元到9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3,136.98万元到33,136.98万元，同比增加37.40%到53.5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5,000万元到16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88,759.88万元到98,759.88万元，同比增加134.00%到149.09%。

2、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5,000万元到9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3,136.98万元到33,136.98万元，同比增加37.40%到53.57%。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240.1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1,863.02万元。

（二）每股收益：0.42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集中资源发展既定专业细分领域，持续巩固和强化在核心业务上的竞争优势，同时严格控制债务规模，优化资产结构，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其他应收款、长期权益往来款约5亿元，转回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约8,000万元。

3、报告期内，因汇率波动导致公司汇兑收益增加约8,000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非经常性损益约7亿元，主要为子公司出售AGIC-HUMANWELL BLUE RIDGE (US) LIMITED 24.57%股权实现处置收益约8,500万美元，以及公司收回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相关的占用期间利息约1亿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济堂　编号：2022-044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00.00万元到-9,700.00万元；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800.00万元到-10,2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00.00万元到-9,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800.00万元到-10,200.00万元。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217.9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043.9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8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本次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进行全面检查并计提坏账准备，预计减少净利润4,700.00万元。

2、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至2022年1月23日期间对尿素、甲醇生产装置进行停产检修，大修费用增加，净利润减少2,369.02万元。

3、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持续受医保控费、国家集采常态化等一系列医药政策影响，以及在业绩预告期间，圣济堂制药格列美脲片被暂停生产和销售，并被联合采购办公室取消中选资格，导致公司医药板块经营亏损。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次业绩预告期间，公司确认闲置“气头”尿素生产装置处置收益尾款 50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2-017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前期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原能源”)持有公司股份20,163,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减持前的6.38%降低至 5.38%。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2年7月13日，公司收到华原能源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累计达1%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187号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减持期间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4/19-2022/5/18	人民币普通股	0	0%
		集中竞价	2022/5/19-2022/6/18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	0.41%
		集中竞价	2022/6/19-2022/7/12	人民币普通股	2,199,700	0.59%

备注：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正文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产生尾差原因所致。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	23,913,080	6.38%	20,163,380	5.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913,080	6.38%	20,163,380	5.38%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年3月25日披露的《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的非控股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2-044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7月1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好莱客创意中心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8,946,6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61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沈汉标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董事袁英红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甘国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授权证券事务代表刘玉辉女士代为出席并履行相关职责；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业绩承诺方回购湖北千川51%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946,6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946,6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业绩承诺方回购湖北千川51%股权的议案	1,045,8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45,8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律师：卢伟东、蓝瑶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董事会秘书授权书。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2-080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56,500万元至59,1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4,934万元到7,534万元，同比增加约10%到15%。

2、公司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在57,600万元至60,4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39,583万元到42,383万元，同比增加约220% 到23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56,500万元至59,1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4,934万元到7,534万元，同比增加约10%到15%。

2、公司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在57,600万元至60,4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39,583万元到42,383万元，同比增加约220% 到235%。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565.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017.36万元。

（二）每股收益：0.35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1）随着全国集采推进和美国FDA禁令的解除，国内市场需求增加及美国市场恢复带动制剂生产和原料药生产的上量，另一方面公司精益管理已初显成效，原料药及中间体产品销售稳步增长且售价略有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的大幅增加；2）本期随着美元汇率大幅上升，公司汇兑收益大幅增加，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利润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减少，主要是2021年上半年出售了参股公司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8597%股权的处置收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影响，而本期没有参股公司的股权处置收益且因参股公司股价波动影响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期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等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2-078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药品在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拟中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7月12日至7月13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参加了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采办）组织的第七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本公司的相关药品注射用美罗培南、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药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适应症	规格	拟中选价格	拟中选数量	采购周期
注射用美罗培南	适用于成人和儿童由单一或多种对美罗培南敏感的细菌引起的感染：肺炎（包括院内获得性肺炎）、尿路感染、妇科感染（如子宫内膜炎和盆腔炎）、皮肤软组织感染、脑膜炎、败血症。经验性治疗，对成人粒细胞减少症伴发热患者，可单独应用本品或联合抗病毒药或抗真菌药使用。	0.5g	10.71元/瓶	按0.5g计，折合为304.94万瓶	3年
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	用于缓解支气管哮喘、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及其它肺部疾病所合并的支气管痉挛，适用人群包括成人及儿童。	2ml:5mg	1.128元/支	按2ml:5mg计，折合1,805.82万支	3年

注：1、上述品种的拟中标价格及拟中标数量均以联采办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2、按照相关规定，采购周期内采购协议每年一签。续签采购协议时，约定采购量原则上不少于各地该中选药品上年约定采购量。

除上述药品外，丽珠集团注射用奥美拉唑钠也参与了本次集采竞标，但未入围。该药品于2021年6月通过一致性评价，2021年销售收入为228.90万元，占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的0.014%，2022年一季度销售收入为101.95万元，占公司2022年一季度营业收入的0.022%，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拟中标的2个产品，2021年度及2022年一季度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获批时间	2021年度销售收入（亿元）	占2021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2022年一季度销售收入（亿元）	占2022年一季度营业收入比例
注射用美罗培南	2020年10月（通过一致性评价时间）	11.67	7.34%	2.27	4.88%

注：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为2022年6月获批产品，暂无销售收入。

本次药品集中采购是国家组织的第七批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在执行上要求全国医疗机构优先使用集中采购中选品种，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本次拟中选品种注射用美罗培南于2022年10月首家通过国家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本次中选价格与原销售价格相比有一定程度下降，公司将进一步发挥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加快新产品布局和市场拓展。

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于2022年6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尚未形成规模销售，本次集采中选将有利于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促进公司制剂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已与联采办签订了《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品种备忘录》，上述产品的采购协议签订等后续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2-051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及内容提示：

1、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07月12日、07月1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5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截至2022年07月13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20.59元、换手率为6.64%、市盈率（静态）为79.82（数据来源：WIND金融终端）、市净率为3.0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相关行业分类数据，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D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22.29、市净率为1.73。2022年07月08日至2022年07月13日，公司股票区间涨幅为46.44%，累计换手率为51.20%（数据来源：WIND金融终端）。公司股票近期波动幅度较大，估值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市场，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金融市场流动性、资本市场氛围、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元因素影响，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于2022年07月12日、07月1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5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履行核查程序后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目前，公司清洁能源、医养健康、自然资源三大产业板块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较2021年均未发生较大变化。

3、公司已于2022年07月12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公司预计2022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63.92万元—8,388.18万元，同比上升50%-60%。主要系2022年上半年公司株洲航电所在流域来水量较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上网电量相应增加，公司利润相应增长。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预计不存在需要修正的情形。相关具体数据以公司在《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为准。

4、截至2022年07月13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20.59元、换手率为6.64%、市盈率（静态）为79.82（数据来源：WIND金融终端）、市净率为3.0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相关行业分类数据，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D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22.29、市净率为1.73。2022年07月08日至2022年07月13日，公司股票区间涨幅为46.44%，累计换手率为51.20%（数据来源：WIND金融终端）。公司股票近期波动幅度较大，估值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市场，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金融市场流动性、资本市场氛围、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元因素影响，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6、《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2-050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5月1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因未来经营投资需要，持有本公司股份36,471,30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7.86%）的股东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投控股”）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263,394股（即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86%）。其中，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4,641,582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3日后的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8,621,812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86%。

2022年06月23日，公司收到湘投控股出具的《关于减持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通知》。截至2022年06月23日，湘投控股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116,54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32%。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06月24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022年07月13日，公司收到湘投控股出具的《关于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通知》。截至2022年07月13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06月08日-2022年06月23日	15.25	4,641,500	1.00%
	大宗交易	2022年05月20日	18.22	1,475,046	0.32%
	合 计	-	-	6,116,546	1.32%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647.13	7.86%	3,035.48	6.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7.13	7.86%	3,035.48	6.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等情形。

2、湘投控股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截至本公告日，湘投控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湘投控股将继续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湘投控股出具的《关于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22-041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合计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50,000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105%。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1.00元/股加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回购价款共计156,265.48元。

2、截至2022年7月12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432,706,318股减少至1,432,556,318股。

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一）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二）2020年5月22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激励计划》《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三）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四）2021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21年7月19日，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

（五）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的回购、注销、变更或备案等全部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2-022）。

（七）2022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同时与其个人上一年度的绩效考核挂钩，具体比例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

根据公司2021年度考核结果，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条件，董事会同意按规定回购注销该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数量、价格和资金来源

（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数量

因 2021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条件，回购注销该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价格

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1.00元/股加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

（三）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资金来源及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用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总额为156,265.48元。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5208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7月12日完成。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432,706,318股减少至1,432,556,318，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183,096	6.15	-150,000	88,033,096	6.15
高管锁定股	2,833,096	0.20		2,833,096	0.20
首发后限售股	82,500,000	5.76		82,500,000	5.76
股权激励限售股	2,850,000	0.20		2,700,000	0.1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4,523,222	93.84	0	1,344,523,222	93.85
三、股份总数	1,432,706,318	100%	-150,000	1,432,556,318	100%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2月28日《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数据统计，具体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实际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为准；前述“公司总股本”、“本次变动前总股本”均为2022年2月28日收盘后总股本1,432,706,318股。小数点尾数由于四舍五入存在细微差异。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较少，且回购所用资金较少，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回购注销事宜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0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7月12日（周二）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文件已于2022年7月8日（周五）分别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1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聘任刘强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强先生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办公电话：010-89025678

传　　真：010-89025555

电子邮箱：zyzb@cnpc.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附件：

刘强先生简历

刘强，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石油工业会计专业，天津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美国休斯敦大学EMBA，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1998年起历任大庆石油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局副总会计师，2005年2月任大庆石油管理局总会计师。2008年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集团）预算管理办公室副主任。2014年任中石油集团资金部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任中石油集团财务部副总经理。2018年4月起兼任中国石油集团养老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6月兼任中国石油集团养老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2020年6月曾任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刘强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或其他部门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刘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2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油财务、昆仑信托、昆仑金融租赁2022年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关于同业拆借市场成员披露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通知》（中汇交发（2022）194号）的要求，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持股的金融企业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油财务）、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仑信托）、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仑金融租赁）将于近日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披露2022年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与利润表（未经审计）。

中油财务、昆仑信托、昆仑金融租赁上述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3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公司股东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油资本）于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公司股东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能源）计划在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46,068,45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5%）。2022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截至2022年7月12日，该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收到海峡能源出具的《关于中油资本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2年7月12日，海峡能源在减持计划内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77.7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具体如下：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1月13日至2022年1月24日	5.21	1,677.7300	0.13

股东海峡能源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来源：本公司（原石油济柴，现更名为中油资本）向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所认购的股份（包括其持有期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相应增加的股份）。

减持价格区间：5.14元/股—5.33元/股。

海峡能源及一致行动人自前次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累计减持比例约为0.13%。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截至《告知函》出具之日，海峡能源所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4,606.8455	1.95%	22,929.1155	1.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06.8455	1.95%	22,929.1155	1.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述表格中部分数据尾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峡能源减持股份事宜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

2. 海峡能源的减持计划此前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实施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 海峡能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减持行为系出于自身资金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海峡能源出具的《关于中油资本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